

北京贝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交易标的为总额不超过 5,000,000 股的公司股份。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鲁杰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财务负责人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本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方鲁杰及何京华回避表决。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次交易属偶发性关联交易，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鲁杰	海淀区紫竹院路 116 号 A 座 707	-	-

(二) 关联关系

鲁杰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财务负责人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长期稳定合作伙伴，进入 2018 年，双方的合作进一步加深。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增加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我公司的授信额度，为此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要求公司提供增信措施。经公司控股股东及董事长鲁杰提议，拟将其持有的总额不超过 500 万股的公司股份质押给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具体分配数额以双方协商为准），质押期限不超过一年，以此增加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我公司或我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授信额度。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与鲁杰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关联方为支持公司运营，无偿为公司提供质押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本次关联交易为关联方为支持公司运营，无偿为公司提供质押担保，是符合公司运营正常需求的，有利于公司的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为关联方为支持公司运营，无偿为公司提供质押担保，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与开拓，不存在损害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贝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贝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29日